

自觉是作者最强大的力量

■肖睿 顾飞



肖睿，一九八四年生，内蒙古作家协会副主席，中国作协会员，作品散见于《十月》《人民文学》《中国作家》等刊物；出版《一路嚎叫》《生生不息》《太阳雨》等多部长篇小说，曾获夏衍杯优秀电影剧本一等奖。另编剧策划作品《八月》《平原上的摩西》等多部影视剧，入围多个电影节并获重要奖项。



创作当中，写我故乡的事情。我突然发现脚踏实地地，找到根儿了，语言和人物生长就像是血一样，在我的身体当中自然流动。我没有怎么构思，它就自己生发出来了。其实《猎云记》也是同样的一个事情，是寻找自己的根。



当我考上鲁院和北师大合办的研究生班时，我已过了35岁。在那时，经过《生生不息》的历练，我在文学上的焦点更清晰也更强健了，就是我要写和我息息相关的人。他们让我心悸，也让我感动。我要写我们这些普通人在时间当中的变化，又是改变了我们，我们又留下了什么。这是从感性上的领悟。在理性上，我清楚地认识，书写我们自己，就是在书写时间中激变的中国。这就是我所说的现实主义的精髓，我希望用这个认知，再去继续创作小说。确定方向后，命运再一次把我的写作拉回了家乡，我回忆起十年前发生的一次规模非常大的庞氏骗局，导致所谓鬼城这样一个现象，引发世人瞩目。其实现在这个地方已经发生了质的转变，很美丽很温暖。但是骗局引起的人与人之间这种连锁反应，其实并没有结束，甚至只是开始。它像一次人群在精神上的核变。我从中发现了一座文学的城市，一座人情人性的实验场。有无数的这种神奇的故事，在这片土地上发生着。我觉得这座想象中的城市符合我对自己的写作要求，所以我持续关注，调查走访，写下了以《打雪仗》为代表的“金市”三部曲。用悬疑小说讲人的变化。

说是根据我自己亲身经历书写的。当时我喜欢文学和摇滚乐，偏科严重，老师同学看我像异类。我在学校觉得很压抑。因为当时的教育是唯考试论，唯分数论，像我这种学生，并没有犯什么错，可天天不怎么受人待见。所以，“愤怒出诗人”，我在课堂上写了这本小说，自己也没有想到这本小说会出版，然后在学生们当中引起了广泛的共鸣，文坛和教育界的前辈们也很关注，对这个小说进行了一些讨论。

我现在回忆那本书之所以受到关注，其实并不是因为它写得有多好，而是在于它拥有文学性的“真”。这也是我到现在还追求的东西。《一路嚎叫》和《我考》也是。它们记录了一个少年对世界的懵懂印象。这个少年是个提问者，像《皇帝的新装》里结尾处搞得大家都很尴尬的小孩。这些纯真的问题在如今的我看来是无解的，没有答案。

2004年到2013年，我作为一个青年，从大学到社会，最主要的是想办法在北京通过工作活下去，在社会上找到一个自己存在的位置。在那个状态里，有时我会悲观地想，我哪里还有空间写小说，什么是文学，我都忘了。每个人都一样，初到社会，将来究竟怎么办，前路渺茫。因为作为一个高中生，你可以说自己是孩子，可以游手好闲，很纯很真地想一些形而上的问题。你的身份是一个幌子。但是你上了大学，你走向社会，那你不可能再旁观了，必须和社会和生活发生真正的关系。

在漫长的十年中，我发现其实年轻人和社会之间的关系，要远比我在之前这三本校园小说当中所描写的更为复杂，也更为深沉。虽然我晕头转向，活在虚空中，但也积累了大量的文学性认识与写作素材。

写《生生不息》和《猎云记》这两本小说前，我十年没有再从从事过文学创作。因为我感觉自己像个浮萍，北京和我从事的工作无法给我任何书写的感觉。当我知道《生生不息》主人公的真实事迹之后，心胸一下子被打开了。我觉得，人从生到死的成长过程，就像他们在种树，有种生生不息、前仆后继的劲儿。这是人生活的本质，你要去坚持那些好的善的理想的东西，不要被那些坏的恶的东西吓倒，被那些浮华的夸张的东西所吸引，脚踏实地一步一步走下去，可能都看不到树长成的时刻，但你知道，坚持就一定会收获。

这个过程，太像生活本身了，生活就是在石头地里种树吗，你必须得勤劳，它才能产出果实。

我把这个认知投射到了《生生不息》的

时候，那它打开了我的文学想象力。当时我十年没有写小说了，但是潜意识中还是一直在思考，小说究竟是什么？我这一代中国人的小说写作应该是什么样子？它能以什么样的形态去呈现今日中国人精神层面的生命力与困境？

我的文学素养基本是欧美现代派。像卡夫卡、马尔克斯。魔幻现实主义是我的翅膀之一。而且我也经受了系统的电影教育，我心里其实有一个被叫做剪辑思维的认知。它让我看待生活时总会像一个导演，是抽离出来看戏。在我的眼里，时间其实并不是线性的。它有开始、发展和结尾，但未必要按照这个顺序来。上帝是不存在的，但小鸟和植物也可以讲述他们的生活。人有生有死，但是生者可以和死者一块说话。

其实在鄂尔多斯大地，人们相信万物有灵，也有着很多的神话与传说，在宇宙观、生死观和时间观上这些古老的故事和我的认知类似。当我个人对生活的感受，和这来自于大地本身的神话系统血乳交融时，主题就产生了新的结构。这个自然的结构也源源不断进入了故事本身，给了小说一种活力。它是跟着人的心走的，以碎片式的形态去呈现。这本小说就像是我们鄂尔多斯的民歌一样，大家一起在合唱着悲凉的歌曲，似乎是在和自然交流，但是，又饱含着对生命本身的敬畏。《生生不息》在我看来，治沙只是一个动作，而真正讲的是生命，世间万物对生命的敬畏。

顾飞：如果说《我考》《一路嚎叫》还是明显而稚嫩的小说，那么到了《打雪仗》，则完全是现实主义作品。虽然它表面上像一个罪案小说，但只要读过这部作品，都会明白它的叙述宗旨绝不仅仅想表达一个罪案故事。它还观照了城市在发展过程中衍生出来的诸多现实问题，人们关于金钱的、欲望的、道德的、人性的等等问题。这让它在远比单纯的罪案故事来得沉重、庞大、深刻。可否就这个问题展开说说？

肖睿：有人说肖睿现在在写悬疑小说，比如《打雪仗》《太阳雨》，甚至还是带着魔幻现实主义风格的悬疑小说。

我个人不是多么喜欢悬疑这种类型叙事，但我觉得今日人和现实之间的关系变得越来越扑朔迷离。我们赖以生存的系统似乎就是迷宫。我们每一个人都好像是出谜的人，但又好像是解谜的人。我们要解的是我们心中的这个谜语，“我们是怎么变成这样的”，这是我们存在无法回避的问题。悬疑小说无疑是对于这种思考最好的一种文学承载方式，它可以让我们很深入地进入到人内心当中。这样的例子比如《暗店街》，比如《法官和他的刽子手》。

从我的认知来讲，其实我现在创作的就是完全完全的现实主义作品。我们觉得魔幻的部分，在我的生活当中，其实是已经真实发生过的事情。比如说《太阳雨》当中写到了一个人为了彻底消失，葬身于马群。这个就是鄂尔多斯的传说，王公贵族们当时就是让马群踏平了自己的坟墓，彻底消失，以免被人盗墓。

我写到的金市，非常暴发户风格。到处都是金光闪闪，连每一片雪花都闪烁着金光。这个看似非常魔幻。如果我们去过一个祖国正北方的高原，就会发现那儿的阳光特别的灿烂。当雪停的时候，四处就像闪烁着金光。魔幻现实主义在我看来只是在系

统处理现实时裂缝里遗留的那些对现实的个人记忆。我把很多针对当下一些更大的更深的的生活经验和文学思考挪到了金市这个地方，挪到悬疑的框架当中。我发现金市的格局越来越大，它超出了我之前预设的庞氏危机主题，它可以是失去故土的牧民移居之所，也可以是电影行业中很多稀奇古怪的故事发生的地方。这里的人可以去世界各地，世界各地的人也会来到金市。它在慢慢生长。这也是悬疑类型和魔幻现实主义风格带给我写作的益处。于是各种各样的人带着各种各样的现实汇聚到了这样一个舞台上，它更加斑斓灿烂。

当你找到一个有根基的文学性舞台之后，你所有的文学性的思考，美学上的思考就都可以放在这里面。而我觉得这个是小说的精髓。小说就应该像杂烩一样，不是一个很纯的东西。只有杂烩才能够显出来时代含糊的那一面，那个无法去认清楚的东西，才是现实。

顾飞：现在有一种小说像剧本，就是作家在创作时就带有这种投机性的动机，意图明显。也有因为剧本成功阅读影视作品后改成了小说的例子。从我个人阅读和对小说的认知而言，这两者都是对小说的伤害。你出身于电影学院文学系，也一直在创作剧本，也写小说，这两者如何实现不冲突的兼顾？指的是在文本实践上。

肖睿：在我看来，这是两种完全不同的东西。小说其实是要把一切外在的东西抹掉，只有这样，作者才能够进入到人的内心最含糊的地方。文学藏在混沌之中。电影更是要把人心内的一切都给捞起来，让它变成外部的动作，很清晰明确地烙印一样打在观众的精神上。从二者自身的本性而言，它们是相悖的。但在追求上，这两者有一个共通点，就是都表达了人本身对于存在的忧虑和希望，对于人性的思考。

我的策略是在二者之间取长补短。这样，我反而会觉得从事电影剧本的工作会给我很多单纯从文学角度上来讲没有的启发，包括像我之前提到的剪辑性思维。包括我也像会学习好的制片人和导演对于生命的想法，对人性的思索。有的作家爱去菜市场找灵感，有的作家爱去监狱找素材。而我就热衷和影视圈的人聊天，因为影视业是最能代表当下发展趋势的热门行业。各种人会有很多各自的角度。这些角度，我认为也是对文学素材的丰富。大家相互启发，相互补充。

回到文本创作上面，我其实一直觉得，是的就是我的，如果说我的写作中有东西被改变了，其实那个东西就不是我的本真。即使不写剧本，也会有其他的东西改变我。一个作家最本真的东西是无法被改变的，就像我每次写小说，不是我要写，而是书桌好像在对我说话，是它让我写。所以作者要知道自己的本真是什么东西，牢牢抓住它，不把它弄丢。

我也会在小说创作里进行很多实验，包括多声部，包括魔幻现实主义。其实也是有意而为之，我就是为了不被影视化所干扰。我想写根本没拍成电影的小说。我看似乎像在写悬疑小说，这是有利于去改编成影视剧的一种类型化叙事。但我越是去做一个完整性比较好的闭环故事，我就会很自觉地给这个闭环故事制造障碍。

“自觉”是作者最强大的力量，当你拥有了它，就再也不会被任何事物改变。

看到漩涡的人

——肖睿的“金市”三部曲 ■梅不淡

在接触肖睿的《打雪仗》时，当下新的读者群体被各大文学网站牢牢抓住，文学与娱乐产品的鸿沟在如今尤为明显，追求雅俗共赏反倒成了想兼得鱼和熊掌的投机分子，而命运让我和他“金市”三部曲相聚。

从2018年至2022年，肖睿连写了三部长篇小说。《打雪仗》《太阳雨》《草原布鲁斯》，它们的故事发生地都设在内蒙古的“金市”，有着相同的背景：由庞氏骗局煽起的民间金融风波。三本小说人物之间互有关联，并带有悬疑色彩。这也是我将这三部长篇小说合称为肖睿的“金市三部曲”的原因所在。它们在精神指向还有一个最重要的共同点：故事最终坍缩于无底的奇点，越靠近其引力越是呈指数级增长。因头脚受到的悬殊引力差，每个人都被抽至变形，展现了人性在极端环境下的丰富维度。无论是《打雪仗》的人情链条，还是《太阳雨》的友情纽带，抑或是《草原布鲁斯》中的亲情结扣，全都被拉扯为畸形的夺命索，缠绕住每个人的脖颈喉鼻。

这也正是作者写得最精妙的地方。畸形如静止一般都是相对概念，如果没有名为“正常”的参照物，畸形也就无从谈起。而作者所塑造的“金市”，就像一池死水，只有翻开第一页踏入其中，才会体会到池底无数细密的漩涡，小漩涡合力成为大的漩涡系统，榨尽读者脑海中的理性之痒。在这个系统中，每个人的行为动机与逻辑都与常人无差，但正因为系统本身的畸形，才使得读者上岸后深思池底的恐怖。

这应该也得益于作者独特的亲身经历，毕竟庞氏骗局并不好写。如果一个人看完了豆瓣排出的影视TOP250榜单，那么很容易找到一个规律，就是很多纯粹的商业片，仅凭简单烙上“特定社会背景”的印，便能打动无数阅历有限的普通读者。个人将其称为“Buff”，其本意是“增益状态”，通过增加故事的“属性”，可以强行提升其文学性和深度。比如——俩人谈恋爱，这是一个普通故事。一个奥斯维辛纳粹军官与集中营里的女犹太人谈恋爱，结

尾标注据真实事件改编（奥斯维辛真实，其他改编），这就是满层buff。

故事本身没有任何改变，只是通过不断增加属性，就天然出现了戏剧矛盾冲突，文学性和故事层次深度。和其他商业创作技巧一样，它具备了可量产的工业属性。

如何避免写得浅薄使其成为商业“Buff”，同时避免写得太深变成次于特稿的二流作品？这个度很不好拿捏，况且庞氏骗局新闻繁多，本身就为大众所熟悉。

而作者用实际行动告诉我们答案：它不仅仅是背景，它是前因也是后果。

民间经济危机之于“金市”，相当于下岗潮之于东北。《打雪仗》里利用亲情的钱快乐，《太阳雨》中被逼受虐待的刘娟，《草原布鲁斯》分崩离析的三姐妹，处处被它或明或暗地影响着，成为改变故事走向的重要因素。在本核核心诡计保持过硬质量的同时，社会方面又不仅仅指向时代背景，更多反映了当下人物群像，小说特有的虚构性和文学性由此而生。

曾问过作者一个问题，抛开所有的理论公式销量热度，自己有没有写作的执念，得到的回答是“现实主义”。这个回答对三部曲的历程也能看出来。一开始的《打雪仗》虽然内容更偏向社会派悬疑，可能看出来其中有不少编剧思维下产生的“商业格式”，如开篇的“救猫咪”——一起中型案件引出主角陈诺的“鬼鼻子”警察形象。后面更不乏黑帮势力与江湖恩怨，在全民破产的时候如何争权夺利，总地看来就是凌冽肃杀，一浪一浪扑面而来。到了第二部《太阳雨》，他把更多的精力用于凿刻

人物上面，开始体现普通人是如何在时代中沉浮，一个自始至终保持善良的李陆星，面对无数的恶又被裹挟去向何方。《草原布鲁斯》更是往纯文学方向迈了一大步，将草原与城市、民族文化与社会变迁等元素杂糅到一起，再由悬疑糖衣包裹，呈现给读者奇妙的化学反应。

三部曲给出的视角也不尽相同，《打雪仗》是宏观，钱快乐作为“庞氏”一员，如何在债主、警方、黑势力之中斡旋，在躲避牢狱之灾的同时保护住私密赃款。《太阳雨》是微观，李陆星几人的中微反应与求生本能，致使所有角色都浸泡在绝望的痛苦之中，《草原布鲁斯》是外来者视角，将读者拉进那个年代本身命运多舛的草原居民，踏入“金市”的经济陷阱，背后的挣扎与博弈又尤为动容。

但三部曲也有相似的地方，都有痴得令人动容的父亲。钱快乐兢兢业业的父亲，张军一辈子痴迷民科隐身衣的父亲，还有草原上那个复仇的父亲。细节的区别背后，是相似的中国式父爱。

最初开始连载《打雪仗》时，我只将其当作一个成熟的悬疑作品，作品笔法有点像东野圭吾，减法做得很好，除了情节叙述与必要的描写篇幅，没有任何废话。因此它也被举重若轻地用寥寥20万字承载起庞大复杂的情节架构，将读者拉进那个年代的社会动荡之中。沉浸其中，字句如北风割面，氛围肃杀。同时这帮助作者最大程度弱化了多视角叙事的弊端，避免人物口吻趋同。虽然表面上会压缩人物性格表现与语言台词张力，实际上却暗合了海明威的冰山理论，人物通过在“特定象限”中的表演，深埋着不同形状的内在可供解读。

到了第二部《太阳雨》，我从中看到了作者的野心。最惊叹的是作者将魔幻现实主义完美地融入到悬疑当中——李陆星的父亲为了保护真相，纵身跃入迁徙的万马群中，与大地融为一体。凶手毁尸灭迹的手法，竟是将尸体抛入饲养野性猴群……

某种程度上，这个做法非常大胆。著名的推理十诫就表示，作家在写作推理小说过程中不应该有超自然的成分。因为稍有不慎，读者会感觉到敷衍，从而怀疑故事的真实性，导致很多努力功亏一篑。但作者的设计恰恰控制好了其中的度，既做到源于生活的适当逻辑，又做到高于生活的离奇设计，而这也恰恰是文学强于影视的长处。

读者的反应也说明一切，我们连载栏目出过一本爆款《生吞》，自那之后悬疑作品也有不少，而《太阳雨》是唯一一被读者拿出来与之相提并论的作品。在我看来，《太阳雨》几乎跳出了悬疑范畴，它的作品深度与人物塑造更像是《追风筝的人》。

印象很深的是，《太阳雨》改稿过程中，有编辑同事提出，能否在后期转变李陆星的形象。大家心里都清楚，至善之人世上少见，况且人物弧光快成写作的硬性指标了。但肖睿最终否决了提议，因为这违背他塑造人物的初衷。或许，只有写作者秉持一点执拗的理想主义，笔下的人物才能安居于一部优秀作品里。

（作者系“ONE·一个”编辑，《打雪仗》《太阳雨》责编）

